

**（九）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；须符合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规定的
中小企业参加**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—~~(联合体)~~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—~~(联合体)~~参加紫阳县卫生健康局（单位名称）的紫阳县 2025 年病媒生物防治消杀服务(三次)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紫阳县 2025 年病媒生物防治消杀服务(三次)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，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安康焕达病媒生物防治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1 人，营业收入为 137.54163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16.262009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，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安康焕达病媒生物防治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8 月 5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